2024年高公岛利用核电废弃渣料筹措美丽乡村建设资金项目(以料换资)招标公告(二次)

(招标编号: SZ(L)2021080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高公岛利用核电废弃渣料筹措美丽乡村建设资金项目(以料换资)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政府高公岛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高公岛利用核电废弃渣料筹措美丽乡村建设资金项目(以料换资) 1.2 招标单位: 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政府高公岛街道办事处 1.3 招标范围: 高公岛核电施工场地清理, 渣料2.5万吨,以料换资;详见招标文件。 1.4 核电废弃料转运要求:根据核电公司要求的时间进度进行清理(超过三次未按核电公司要求时间进行清理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1.5、限价:本项目为以料换资形式,渣料招标单价最低限价为43元/吨,所投单价低于此价格做无效标处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4年高公岛利用核电废弃渣料筹措美丽乡村建设资金项目(以料换资)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4年高公岛利用核电废弃渣料筹措美丽乡村建设资金项目(以料换资):

- 2.1依法设立的企业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2投标人经营状况、商业信誉和财务信用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文件,盖章有效)。
 - 2.3近两年无重大管理责任事故承诺(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文件,盖章有效)。
- 2. 4具备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及项目实施经验(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文件,盖章有效)。
- 2.5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 2.6苏建招函【2018】17号文,投标人无需到检察院进行行贿行为查询,只需自行承诺。承诺书必须反映投标人(超过3年)、法定代表人(超过5年)、项目负责人(超过5年)无行贿犯罪记录。(可参照招标文件格式);
 - 注: 自行承诺时间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倒推。
 - 2.7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 2.8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8-27 08:30到2024-09-02 17:00

获取方式: 3.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8月27日至2024年09月02日,每天上午0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00分至代理公司持3.2条要求资料领取招标文件。(获取前请与代理公司经办人电话联系)。 3.2 需携带针对本项目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企业法人有效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每套招标文件5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9-09 15:00

递交方式:连云港市海州区东盛阳光大厦B座707室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9-09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东盛阳光大厦B座707室。

七、其他

受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政府高公岛街道办事处委托,我公司通过公开招标,选定2024年 高公岛利用核电废弃渣料筹措美丽乡村建设资金项目(以料换资)所需服务单位,欢迎具备 本次招标项目施工、服务等能力的单位参加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同步 发布。

七、因本项目为以料换资项目,故第一中标候选人自发布中标公示后24小时内,将和中标价等额的预收款(后期根据实际利用量调整实际价款,多退少补)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按期足额缴纳预收款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并没收投标保证金,由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中标,重新发布中标公示;第二中标候选人应于中标公示发布后24小时内,将和中标价等额的预收款(后期根据实际利用量调整实际价款,多退少补)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按期足额提供预收款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并没收投标保证金,由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再重新发布中标公示;第三中标候选人应于中标公示发布后24小时内,将和中标价等额的预收款后期根据实际利用量调整实际价款,多退少补)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按期足额提供预收款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并没收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流标,重新招标。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 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政府高公岛街道办事处

地 址:连云港市连云区

招标代理: 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东盛阳光大厦B座

联系人: 胡工

联系电话: 0518-81599189

邮政编码: 222000 邮箱: lygszzbdl@126.com

日期: 2024年08月27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连云区人民政府高公岛街道办事处

地 址: 连云港市连云区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东盛阳光大厦B座

联 系 人: 胡工

话: 0518-81599189 电

电 子 邮 件: lygszzbdl@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孟勇**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